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04 月 16 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04 月 04 日通过通讯及书面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其中独立董事赵桂举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7,048,932.81 元，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经营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股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上述事项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岗位及职务领取薪酬，同时公司依据绩效考核办法，结合其工作能力以及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并发放绩效奖金。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细内容请见《2022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认缴其 25.55%股权，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担任其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曹积生先生为关联董事。

关联董事曹积生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及对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2）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公司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将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3）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规定，判断试运行销售是否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并在财务报表中分别日常活动和非日常活动列示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合理变更；

其中，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 2021 年和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12.31 调整前	2021.12.31 调整后	调整数
无形资产	143,733,302.09	144,687,742.60	954,44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4,465,577.30	4,855,420,017.81	954,440.51
资产总计	5,671,517,652.70	5,672,472,093.21	954,440.51
盈余公积	287,728,801.20	287,824,245.25	95,444.05
未分配利润	1,303,457,391.83	1,304,316,388.29	858,996.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70,116,617.21	3,171,071,057.72	954,440.51
股东权益合计	3,237,774,404.00	3,238,728,844.51	954,440.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671,517,652.70	5,672,472,093.21	954,440.51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1 年调整前	2021 年调整后	调整数	2020 年调整前	2020 年调整后	调整数
营业收入	2,089,921,928.63	2,098,117,865.04	8,195,936.41	1,751,036,372.39	1,752,640,928.57	1,604,556.18
营业成本	1,798,199,918.51	1,798,207,939.02	8,020.51			
研发费用	52,587,346.98	59,820,822.37	7,233,475.39	52,496,299.14	54,100,855.32	1,604,556.18
营业利润	21,067,891.91	22,022,332.42	954,440.51			
利润总额	19,125,312.27	20,079,752.78	954,440.51			
净利润	13,547,342.21	14,501,782.72	954,44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453,502.07	29,407,942.58	954,440.51			
综合收益总额	13,547,342.21	14,501,782.72	954,44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53,502.07	29,407,942.58	954,440.5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1 年调整前	2021 年调整后	调整数	2020 年调整前	2020 年调整后	调整数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3,178,604.53	2,121,374,540.94	8,195,936.41	1,800,976,867.31	1,802,581,423.49	1,604,55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087,948.83	2,152,283,885.24	8,195,936.41	1,822,068,549.97	1,823,673,106.15	1,604,55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261,555.84	135,495,031.23	7,233,475.39	122,971,526.14	124,576,082.32	1,604,55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3,836,192.66	2,051,069,668.05	7,233,475.39	1,763,901,992.89	1,765,506,549.07	1,604,55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51,756.17	101,214,217.19	962,46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5,094,511.03	796,056,972.05	962,46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595,059.67	814,557,520.69	962,46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347,141.33	−787,309,602.35	−962,461.02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12.31 调整前	2021.12.31 调整后	调整数
无形资产	66,334,586.14	67,289,026.65	954,44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8,112,798.47	3,199,067,238.98	954,440.51
资产总计	5,181,262,712.26	5,182,217,152.77	954,440.51
盈余公积	287,728,801.20	287,824,245.25	95,444.05
未分配利润	1,140,340,008.30	1,141,199,004.76	858,996.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7,894,088.38	3,008,848,528.89	954,440.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81,262,712.26	5,182,217,152.77	954,440.51

（5）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21 年调整前	2021 年调整后	调整数	2020 年调整前	2020 年调整后	调整数
营业收入	1,678,845,534.94	1,687,041,471.35	8,195,936.41	1,678,845,534.94	1,680,450,091.12	1,604,556.18
营业成本	1,240,731,182.56	1,240,739,203.07	8,020.51			
研发费用	34,658,584.40	41,892,059.79	7,233,475.39	46,923,030.62	48,527,586.80	1,604,556.18
营业利润	268,326,441.76	269,280,882.27	954,440.51			
利润总额	267,299,273.04	268,253,713.55	954,440.51			
净利润	267,299,273.04	268,253,713.55	954,440.51			
综合收益总额	267,299,273.04	268,253,713.55	954,440.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1 年调整前	2021 年调整后	调整数	2020 年调整前	2020 年调整后	调整数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3,781,759.15	1,701,977,695.56	8,195,936.41	1,255,022,575.39	1,256,627,131.57	1,604,55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3,446,378.61	1,771,642,315.02	8,195,93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971,977.82	673,205,453.21	7,233,475.39	322,617,210.75	324,221,766.93	1,604,55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014,438.10	1,544,247,913.49	7,233,47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31,940.51	227,394,401.53	962,46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789,495.48	123,751,956.50	962,46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755,172.83	325,717,633.85	962,46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88,206.32	−301,150,667.34	−962,461.02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及对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的书面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益生股份	股票代码	0024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杰	李玲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传真	0535-2119002	0535-2119002	
电话	0535-2119076	0535-2119065	
电子信箱	dsh@yishenggufen.com	dsh@yishengguf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祖代肉种鸡的引进与饲养、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父母代肉种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雏鸡的生产与销售、种猪及商品猪的饲养和销售、奶牛的饲养与乳品销售、农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2、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父母代肉种鸡雏鸡、商品代肉鸡雏鸡、种猪、农牧设备、乳品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产品类别	主要品种	用途	主要消费群体
父母代肉种鸡雏鸡	利丰	生产商品代肉鸡雏鸡	肉种鸡养殖企业
商品代肉鸡雏鸡	利丰	用于商品肉鸡的饲养	肉鸡养殖企业、养殖户
种猪	大约克、长白、杜洛克等	纯种之间配种生产原种猪，杂交繁殖生产二元种猪	猪养殖企业
农牧设备	鸡笼养设备、兔笼养设备、猪养殖设备、环控设备、自动控制系统	用于鸡猪兔养殖，孵化厅生产	鸡猪兔行业大中型养殖公司
乳品	原奶；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	原奶主要用于深加工，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成品奶直接销售给大众消费者	奶制品加工企业以及胶东地区的消费者

（二）公司经营养殖模式的具体内容及模式变化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养殖模式

（1）祖代肉种鸡和父母代肉种鸡的养殖模式

公司从国外引进祖代肉种鸡，用于生产父母代肉鸡和商品肉雏鸡，主要生产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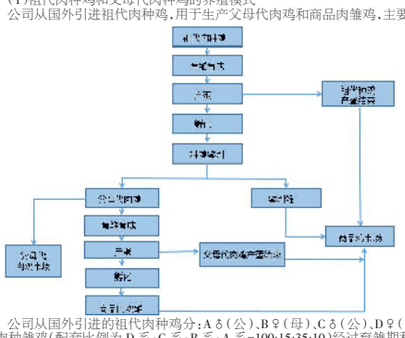

公司从国外引进的祖代肉种鸡分：A♂（公）、B♀（母）、C♂（公）、D♀（母）四个系，一日龄的祖代肉种雏鸡（配套比例为 D 系：C 系：B 系：A 系=100:15:35:10）经过育雏期和育成期，于育成期后期转入产蛋场，通过笼养的技术进行饲养，实行人工授精技术。产出的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在雏鸡出壳完毕后，进行种鸡的公母鉴别，挑选 C 系公鸡和 D 系母鸡后代中的健康母鸡作为父母代种母鸡，挑选 A 系公鸡和 B 系母鸡后代中的健康公鸡作为父母代种公鸡，然后进行免疫、断喙和断趾等一系列技术操作，形成合格的父母代肉种鸡雏鸡，除少部分供给公司（含子分公司）的父母代肉种鸡场使用外，主要出售给下游的父母代肉种鸡饲养企业。

1 日龄的父母代肉种鸡（配套比例为母鸡：公鸡=100:15）经过育雏期和育成期，于育成期后期转入产蛋场进行饲养。产出的合格种蛋运至孵化场进行孵化，经过 21 天的孵化，在雏鸡出壳完毕后，通过挑选，选择健康雏鸡作为合格的商品代肉鸡雏鸡，出售给商品肉鸡场和饲养户，养成的商品肉鸡进入屠宰场宰杀加工，成为市场上的鸡肉消费品。相关生产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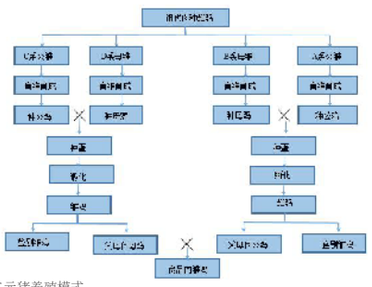

（2）原种猪、二元猪养殖模式

公司从国内外引进原种猪。原种猪场按育种计划，以品系繁育为主，进行种猪的生产繁育。公司采用传统育种方法和分子育种相结合，开展大白猪、长白猪和杜洛克猪生长、繁殖、饲料利用率、胴体组成和肉质、抗病性、体型等生产性能性状测定，开展核心群表型与基因型的关联分析，加快种猪遗传进展。

猪的生产繁育模式为：原种猪→祖代猪→父母代猪（二元种猪）→商品代猪。

公司自建疾病监测实验室，定期或不定期对种猪进行抗原、抗体监测。严格执行猪场疾病净化方案，维持猪群猪瘟、蓝耳、伪狂犬、圆环、口蹄疫等传染病野毒抗原阴性。繁育出的种猪通过性能测定、遗传评估、严格选育等操作来确保种猪质量。猪的主要繁育模式见下图：

（3）农牧设备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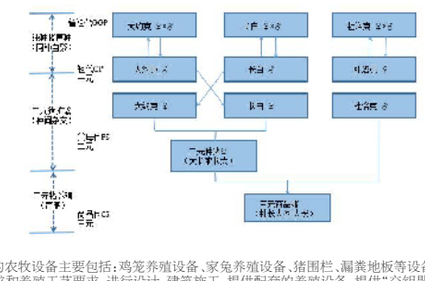

公司的农牧设备主要包括：鸡笼养殖设备、家兔养殖设备、猪围栏、漏粪地板等设备。公司可根据客户需求和养殖工艺要求，进行设计，建筑施工，提供配套的养殖设备，提供“交钥匙”养殖项目。公司还可将自制设备或定制设备，直接销售给养殖业用户或设备代理商。

农牧设备经营模式有两类：

a、订制设备：设计员给客户订制出最优的解决方案，采购最优设备，先在工厂加工，最后发往工地安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客户。

b、标准设备：设计员利用先进理念设计出用户需要的先进设备，采购适用的原材料，工厂?加工组装后销售给客户。

（4）乳品业务经营模式

山东荷斯坦引进饲养优质高产的荷斯坦奶牛，采用先进的饲养管理方式，繁育优秀奶牛良种，生产高品质牛奶；益生源乳业以山东荷斯坦优质原奶为原料，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加工生产巴氏杀菌乳、发酵乳等产品，销售给大众消费者。

（三）公司及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种鸡行业

中国现代肉鸡产业起步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伴随着改革开放，我国全面引进国外先进的商用杂交配套系品种，充分吸收国外发展肉鸡产业的经验，建立了白羽肉鸡产业。白羽肉鸡由于体型大、生长发育快、饲料转化率高、适应性强、肉用性能优良，已成为中国规模化肉鸡生产的主要鸡种。白羽肉鸡产业是我国畜牧业产业中与国际接轨最早，产业化特征最明显，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组织化和市场化程度最高的农业产业，具有典型的节粮节地节水特征，在促进我国畜牧业发展和“三农”问题解决中发挥着重要的示范作用。

畜禽种业是畜牧生产的基础，位于养殖产业链条的上游，对畜牧业发展的贡献率超过 40%。纯系白羽原种鸡—曾祖代白羽肉种鸡—祖代白羽肉种鸡—父母代白羽肉种鸡—商品代白羽肉鸡构成了一个完整的肉鸡产业体系，从一定意义上说，各国畜牧业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畜禽良种上，白羽肉鸡良种是肉鸡产业发展的基础，白羽肉鸡育种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庞大而复杂的育种工程，要兼顾生长速度、饲料利用效率、产肉率和抗病性、种群的一致性、遗传的稳定性等方面因素。纯系白羽原种鸡、曾祖代白羽肉种鸡的育种是育种工作的核心环节，是质量的源头，目前仍主要被国外育种公司所垄断。在我国的肉鸡良种繁育体系中，祖代白羽肉种鸡主要仍依赖进口。

白羽肉鸡产业具有节粮节地节水、低碳环保、生产周期短、产出效益快等优势，在当前的国际形势下，粮食安全问题日益突出，大力发展白羽肉鸡产业，对保障我国居民畜产品的有效供给和缓解粮食供求关系意义重大。

鸡肉具有“一高三低”（高蛋白质、低脂肪、低胆固醇和低热量）的特点，更加符合健康的消费理念，已成为我国第二大消费肉类，但与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人均鸡肉消费仍存在较大差距。随着我国城乡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消费需求也逐渐从“吃饱”“吃好”向“吃得营养”“吃得健康”转变，鸡肉在我国肉类消费结构中占比逐年提升，未来鸡肉消费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受美国航班通航和禽流感等因素影响，2022 年我国祖代肉种鸡的进口量同比大幅下降，虽然国产种鸡已开始推向市场，但 2022 年我国祖代肉种鸡的更新量同比仍下降 24.5%，自 2022 年 11 月开始父母代白羽肉鸡苗价格开始大幅上涨，并维持高位。

受需求下滑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白羽肉鸡苗价格自 2021 年下半年开始波动下行，2022 年一季度商品代白羽肉鸡苗价格处于低位。随着白羽肉鸡行业产能去化和餐饮行业的逐步恢复，白羽肉鸡行业景气度逐步提升，商品代白羽肉鸡苗价格逐季好转。

（2）种猪行业

生猪养殖生产是我国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国民经济运行中占有重要地位，猪肉是我国城乡居民最主要的副食品之一。生猪生产发展，对保障人民群众的生活、稳定物价、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具有重要意义。种猪行业作为生猪养殖的起始环节，是生猪养殖业的基础环节，也是未来行业内企业获得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环节。

我国的人口数量和饮食结构决定了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猪肉在我国动物蛋白需求中继续占据主导地位，处于生猪产业链上的种猪市场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行业对优质种猪的需求较大。

随着产业政策的规范引导及行业监管的逐步完善，我国畜禽养殖行业对产品质量、食品安全、疫病防疫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背景下，行业资源将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聚，行业的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随着行业龙头企业的不断扩张，龙头企业的市场份额将越来越大。

2、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1）肉鸡板块

1）周期性

各种生物都有自己的生长周期。种鸡饲养所需的祖代种鸡要从一日龄开始进行饲养管理，到 25 周龄才收集种蛋进行孵化生产，到 32 周龄才能达到正常生产高峰。对单批祖代种鸡而言，在半年多的育雏育成期内不能创造销售收入。为保持生产的持续、稳定，企业通常会有多批处于不同阶段的种鸡存栏。

2）区域性

规模化养殖企业对环境、资源、交通等的要求很高，从地区分布看，我国主要肉鸡养殖地区为：山东、河南、江苏、辽宁、河北、吉林等，其中山东占全国养殖量的 30%以上。在这些地区有三方面的养殖优势：一是地处粮食特别是饲料粮的产区，饲料价格相对较低；二是靠近消费大城市，交通便利，便于产品集散；三是气候条件比较适合畜禽养殖。

3）季节性

规模化白羽肉鸡养殖企业已从技术上消除了季节性对生产的影响。如使用隔热材料建筑鸡舍，使用加热设备和水帘降温设备调节鸡舍内环境；饲料配方可以根据季节的变化进行调整；此外使用人工授精技术，可以更好地减少季节变化对肉种鸡受精率的影响，白羽肉鸡可以保证常年不间断生产，基本不受季节性影响。

（2）生猪板块

1）周期性

生猪养殖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特征较为明显，生猪市场价格的波动周期一般为 3-4 年。由于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散养规模大。大量生猪养殖户根据当年生猪价格行情来安排生产，由于从选育母猪补栏到育肥猪出栏需要固有的生长周期，从而形成了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

2）区域性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生猪养殖行业的发展需要综合考虑环境承载能力、资源禀赋、消费偏好和屠宰加工等因素，其中又以环境承载能力为主要因素，生猪养殖行业的区域布局因而受到明显的政策约束。根据农业部发布的《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分类推进重点发展区、约束发展区、潜力增长区和适度发展区：1）重点发展区：包括河北、山东、河南、重庆、广西、四川、海南 7 省（市）；2）约束发展区：包括北京、天津、上海等大城市和江苏、浙江、福建、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广东等南方水网地区；3）潜力增长区：包括东北 4 省（辽宁、吉林、黑龙江和内蒙古）和云南、贵州 2 省；4）适度发展区：包括山西、陕西、甘肃、新疆、西藏、青海、宁夏等 7 省区。

因此，受政策约束，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部分区域的生猪养殖行业由于地域条件和政策扶持优势，生猪养殖活动较为密集；部分区域由于地域条件不佳和政策劣势，生猪养殖活动较少。

3）季节性

生猪养殖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受中国春节民俗的影响，每年农历春节前夕生猪出栏数量可能小幅上升。尽管如此，春节前夕消费习惯的影响转化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小，生猪出栏数量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以高代次畜禽种源供应为核心竞争力，在行业内率先引入了曾祖代白羽肉种鸡，公司主要饲养祖代白羽肉种鸡和父母代白羽肉种鸡，从事的业务在国内处于该产业链的上游环节，近年来，公司在保持祖代白羽肉鸡行业龙头地位的基础上，持续扩大父母代种鸡饲养量，商品肉雏鸡产量不断扩大，已成为我国销售白羽肉鸡苗数量最多的公司。

公司自主培育的“益生 909”小型白羽肉鸡配套系获得国家畜禽新品种认定，成为山东省首个通过国家认证的小型白羽肉鸡品种，为“打好种业翻身仗”建立了齐鲁样板。

为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大力实施种源净化战略，对禽白血病、鸡白痢、鸡滑液囊支原体、鸡败血支原体进行全面净化。公司顺利通过国家“禽白血病净化示范场”现场和实验室检测双验收，成为我国首家通过此认定的白羽肉种鸡企业；公司还是首批白羽肉鸡国家肉鸡良种扩繁推广基地、山东省第一批鸡白痢净化示范场。

公司自 2000 年开始建立原种猪场，2013 年被认证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8 年续评为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2019 年公司被评为山东省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2021 年被评为国家级猪伪狂犬疫病净化创建场。公司在饲养种猪方面有着丰富的育种经验，在猪场的规划建设、种猪的引进及繁育、疫病的防治等领域，都有着丰富而成熟的经验。公司从法国等国引进种猪，与法国公司实行联合育种，保持遗传进展与国际同步。公司饲养的新法系种猪具有大体型、生长快和节料的特点。无论在繁殖性能、生长性能，还是饲养管理方面都具有明显的优势。

公司是中国畜牧业协会白羽肉鸡业分会会长单位、中国畜牧业协会黄羽肉鸡业分会会长单位、山东省畜牧协会会长单位，先后还被授予“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示范种禽场”、“动物疫病净化创建场”等荣誉称号，在疫病净化方面，公司获得“一种同时检测 MS-H 株和通用型的二重 PCR 引物组及试剂盒”和“检测鸡毒支原体 TS-11 疫苗株的引物对及方法”等多项发明专利，并参与了多项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制定，公司的“白羽肉鸡垂直传播性疾病净化技术”获得了山东省畜牧科学技术奖。公司在把肉鸡产业做细、做精、做强，把肉鸡产业的种源体系建立的更加完整、更加壮大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种猪产业，未来通过种鸡、种猪的双轮驱动，以提高公司抵御风险和盈利的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934,327,007.45	5,671,517,652.70	5,672,472,093.21	4.62%	4,668,482,639.12	4,668,482,63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1,386,845.35	3,170,116,617.21	3,171,071,057.72	−13.55%	3,138,016,056.96	3,138,016,056.9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111,602,188.95	2,089,921,928.63	2,098,117,865.04	0.64%	1,751,036,372.39	1,752,640,92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048,932.81	28,453,502.07	29,407,942.58	−1,348.13%	91,991,339.23	91,991,33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142,820.72	21,648,758.00	22,603,198.51	−1,746.42%	38,851,546.63	38,851,5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34,733.60	100,251,756.17	101,214,217.19	−10.65%	58,166,557.08	58,166,55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3	0.03	−1,333.33%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03	0.03	−1,333.33%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1%	0.90%	0.93%	−13.24%	2.82%	2.8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1